

教職員交通車取消二十班次

學校要聞

【記者陳雅韻報導】本校將於二十日（下週一）起取消專兼任教師搭乘之交通車，包括淡水往臺北及臺北往淡水每日共有二十班取消，請教師們留意。

由於捷運新店線、中和線、南港線都分路段陸續通車快速便捷，確實縮短上班時間，本校教職員搭乘捷運的人數日增，總務處交通安全組自二十日起，將增開淡水校園與淡水捷運站雙向接駁車，取消全部教師搭乘班次，改為只有上下班交通車，其他時段改為接駁車方式。

增開的週一至週五由淡水校園發車的捷運接駁車共十四班車，時間約半小時一班，分別為 07:40、08:10、08:40、10:10、12:10、13:10、14:40、16:10、16:40、17:10、17:40、18:40、20:10、22:10，週六（非週休二日）的接駁時間為 07:40、08:10、08:40、10:10、13:10、16:10、17:10。週一至週五由淡水捷運站開往淡水校園的發車時間，則各延緩十分鐘，為 07:50、08:20、08:50、10:20、12:20、13:20、14:50、16:20、16:50、17:20、17:50、18:50、20:20、22:20，週六（非週休二日）為 07:50、08:20、08:50、10:20、13:20、16:20、17:20。

由淡水校園開往臺北的交通車將有所異動，早上六時五分的上班車將由五班減為四班，為了配合捷運接駁車，10:10、12:10、16:10、17:10、21:10、22:10等六班交通車將取消，週六（非週休二日）的上班車也減為四班，10:10、16:10、17:10等三班交通車取消。

早上七時五分由臺北校園到淡水校園的交通車，由六班減為五班，09：00、11：05、14：00、17：10、18：00、18：50、20：10、22：10等八班交通車也將取消，星期六（非週休二日）上午七時五分的交通車減為五班，14：00、17：00、18：50等三班車取消。

交安組黃輝南組長表示，由於本校汽車停車位僅有三百多個，不敷使用，請教職員工儘量多搭乘大眾交通工具，減少不必要的開車，現在也有捷運紅25、27線公車經過本校，師生都可多加利用。

2010/09/27